



熱帶風光

香港文學書店印行

序

南洋各地僑胞人數約在一千萬以上，他們的祖先的移殖的歷史，拓荒的故事，他們在過去和現在對於當地各民族的文化，經濟等各方面的關係，他們的生活方式，他們的一切事業的成敗興衰，他們的喜劇和悲劇，他們和環境的搏鬥……都可以作為作家們寫作的題材，任何人如果決心要寫關於南洋各地僑胞的歷史和生活的東西，他當會找到無窮的有意義的題材，而這些題材，可以反映各地社會的現實，經過作者的巧妙的文筆的刻劃表現，牠們必然是會更加生動而使人有深刻的印象，從而更加明瞭僑胞和他們所處的環境的真相了。

可惜的是直到現在，儘管南洋各地的寫作題材是那麼豐富，而以這些題材來寫作的作家，却是鳳毛麟角，寥寥可數。所以我們對於這一類的著作，無論是散文也好，小說戲劇也好，其他體裁的文字也好，是應該特別加以鼓勵的。

吳逸先生的這部「熱帶風光」，把關於馬來亞的許多零碎的事實，馬來民族與華僑在風俗習

慣上的互相影響，馬來亞的植物和馬來民族的藝術，好像一個畫家用複雜的色彩來畫一幅山光水色的風景畫那樣，用筆雖多而不凌亂，景物繁雜而覺得調和，使到讀者愛不釋卷，一口氣讀下去——至少我個人對牠有這麼一種感覺。

這部書的內容是異常豐富的；著者不只是把耳聞目見的事物和自己的感想寫下來，也會費一番功夫去搜集了許多有關於華僑生活和歷史以及馬來民族的藝術的材料，使到牠有作為研究學術者的參考的價值，這種說法，當不致於過分誇張吧？

張 明 一九五一年四月三日。

目 錄

序.....	(一)
熱帶三友	(一)
熱帶果國的皇族	(七)
紗籠・木屐	(一七)
涼爽的亞答厝	(三)
「醍醐灌頂」般的「冲涼」	(三)
浪吟舞	(元)
馬來人的詩歌	(四)
阿魔克	(五)

峇峇.....	(六七)
娘惹.....	(八一)
頭家.....	(九〇)
人種博覽會.....	(九七)
頭家列傳.....	(一〇五)
現代化馬來亞的建造者.....	(一二八)
舊載籍中的中馬關係.....	(一三七)

熱帶三友

窗外有兩片綠。左邊，十幾棵椰樹，右邊，三叢芭蕉。它們彷彿是掛在我家牆上的一幅畫。早上，是水彩；中午，是攝影；黃昏，是油畫；月夜，是粉畫。中午及有好月亮的夜裏，椰影的整齊細線條，印在柏油馬路上，有如圖案畫，蕉影飽滿縱恣的筆致，則令人想起木匠出身的畫家齊白石的特有作風。

由畫，就使我聯想起國畫最普通的題材之一：「歲寒三友」。一方面想着歲寒三友的構圖，一方面看着窗外強烈日光中的兩堆濃綠，忽然竟把所想與所看的聯結起來了。在許多方面，椰與松，蕉與竹不是很相似嗎？我的腦中立刻浮起「熱帶三友」這四個字。但是熱帶的「梅」又在那裏呢？

不久，地上的影子忽都消失了，天暗下來，所有的椰樹都開始搖動其滿頭散髮，展露出一顆顆又圓又豐滿的或綠或黃的椰實，所有的芭蕉也開始揮舞其破裂的綠旗，發出劈拍劈拍的響聲。

有力的涼風吹着我只穿有背心的上身，覺得好像剛沖完涼似的涼爽。天空深灰色，雲層重沉沉的，而就在這樣的背景前面，驀然我發現了臘梅似的孤枝，大膽地從遠方椰林後面直插入天空。枝條是筆直的，上面只有寥寥幾片小葉，沒有花，但似有幾顆黑色的果實。那是一株馬來亞各地常見的木棉樹，本地人稱為「加布加布」(Kabu Kabu)。

我感到所謂「靈感」忽然來臨時的快樂。問題解決了！我的「熱帶三友」來齊了！

但我的心裏立刻就起了疑問：「這樣隨便湊合起來的三友，到底是否合理恰當？」好，就一對對的來做個比較吧。

椰的外表與松樹一樣，給人的第一個印象是高潔峻拔，瀟灑不羣。它是高的，有時候且似乎高得失稱，雖然滿身瘡疤，却總是不斷地向上升，向上升，升到那樣高，甚至令人為它就心會很容易被大風連根拔起。但它不，不但在森林中升得那樣高，連在多風的海濱，也是一樣，給人一種高山仰止，不可企及的感覺。而且它又是瘦削的，不如其他熱帶植物，給人「濃得化不開」，臘滿腸肥的印象。然而，它雖然瘦，雖然不斷地在向上，它却非無用的空想家：它結有裝滿美汁的肥大果實。它的服飾簡單而樸素，但却有極高潔的風度，脫盡俗塵，只帶有絲毫火氣和市儈氣，這在赤道附近尤為難得。

松耐寒，無論霜雪朔風如何冷冽，它永遠長青；椰則耐熱，無論直曬的陽光如何殘酷，它永遠是那麼悠閑，精神飽滿，綠油油的，而且也長壽，能活到百年左右。松是雪景的最佳點綴，不但美麗，而且發人深省，同移地，椰已成為熱帶的象徵旗幟，堅苦卓絕而熱情健美。風起處，松濤澎湃，山壑間奏起雄渾動人的交響樂曲，啓示了人性最崇高的一方面；椰林遇着了大風的引發，不但也有「椰濤」，掀起一片綠色的海洋，而且它還有柔美的長髮，並能載歌載舞，給人以大歌劇宏偉場面的崇高感覺。偉大的舞蹈家鄧肯女士就會經向它學過許多優美的舞姿。

晉稽含南方草木狀云：「椰樹葉如栟櫚，高六七丈，無枝條，其實大如寒瓜，外有麤皮，皮次有殼，圓而且堅，剖之有白膚厚半寸。味似胡桃而極肥美，有漿飲之得醉，俗謂之越王頭云。林邑王與越王有故怨，遣俠客得其首，懸之於樹，俄化為椰子。林邑王憤之，命剖以為飲器，南人至今效之。當刺時，越王大醉，故其漿猶如酒云。」

椰樹既有這樣美麗的神話，其幹又可以鋪橋，其枝可作燃料，其葉可資編織日用品，椰實的肉可生食或榨油，椰實的皮可以搓繩，椰花可以釀酒，椰樹的液可製「馬六甲糖」，全樹沒有一寸無用，與松樹一比，真可以毫無愧色。

蕉與竹的在我心中會連在一起，主要的是其聲音。「雨打芭蕉」固已成為中國詩人嚮往的

一種音樂，風吹「幽篁」時的音樂，我也是永遠忘不掉的，而且中國人講到音樂，離不開「絲竹」，久而久之，「竹」便與音樂結下不解之緣了。

在中國的許多地方，每家附近少不了一叢修竹，繪畫中如在茅舍旁邊加上幾株竹子，也就立刻增加了不少詩意，中國舊詩中更是數不盡有多少提到竹的地方。在南洋鄉村裏，也可說有人家處必有蕉和椰，且常見有一兩片巨舌般的蕉葉伸進窗內的。

鮮筍爲中國特有的好菜之一，香蕉更是普受愛嗜的水果。有些歐人作家甚至還認爲它就是舊約聖經中所提到的「禁果」，其理由之一，謂只有芭蕉葉才大得足以製裙遮蔽夏娃的裸體。在馬來亞，至今土人及一些華僑還常在下雨時切下蕉葉一片或兩片，遮在頭上，當做雨傘。那樣當然只能遮得一個頭，但每當我看到綠色大蕉葉下嵌着一張微笑的馬來少女的臉，而從胸部以下都淋得通濕，便不禁想像起當時夏娃用蕉葉遮蓋着下身羞答答地與亞當談話時的情形。

馬來亞所有的植物，葉面上似乎都敷有厚厚的一重油，晚上月光一照，就發出一種眩目的閃光，我在別處從沒有見過那麼強烈可愛的金光。月夜的芭蕉葉尤其美麗。

蕉葉有如一面面綠旗，迎風招展，尤其在其第一年中，葉子較完整（過了十二個月就漸次破裂，萎爛了），飄揚得更爲驕傲有力。但真正給你永遠忘不了的印象的，還得加上雨。在雨中，

蕉葉便變成綠色的鏡子，彷彿可收進熱帶所有的豐富綠色；聽它的聲音，則又像一張張綠色的琴，彈出或速或緩或大或小的音符。在夜半枕上聽它，則更能深切地欣賞一個全由大綠琴組成的樂隊所彈奏的交響樂。

和椰、蕉比起來，木棉是比較少人注意的一種熱帶植物。它的數量既少，用途亦不如前兩種的普遍，但它在熱帶植物之中可算是最特出的一種。熱帶植物幾全都有肥綠的葉子，看過去總是有「濃得化不開」的感覺，看久了常感到膩，彷彿是吃了太多的大肉大魚。木棉的枝與幹常成直角，這在植物中也是罕有的現象。葉本來就稀少，待實熟時，更是脫落殆盡，越顯得只有幾筆遒勁有力的直綫，在一大片濃綠的背景前面，常顯得奇突而有些滑稽。但我常爲它那簡單而耿介的線條所吸引而神往。在熱帶的馬來亞，多數植物都穿有厚綠的葉子來保衛自己，以抵抗強烈的日光，只有木棉，穿得那麼少（它的棉花則給人舒適與溫暖），有如中印苦力，又如印度的苦行僧，無視陽光的淫威。

我記得曾見過一張攝影，背景是一片含有多量水分的雨雲，畫面的下部排着兩三棵木棉，那些枝條都很細，很長，很直，上面零亂地點綴着幾片疏葉，其中有幾片還是飄在空中，看來真有濃重的雪意——在熱帶也唯有木棉樹才可能帶來雪意吧！其實，這樣的美麗畫面很容易在馬來亞

各地看到。馬來人的亞答屋旁邊，常有一兩株這種「加布加布」，只可惜因其與普通人的日常生活並無密切關係，而且未有藝術家品題入畫加以宣傳，所以至今還是沒沒無聞。

熱帶植物種類極多，即就芭蕉一項，馬來亞已知的共有七十多種，我這樣偶然因一時的聯想而把它們三種拉在一起，雖然覺得都可代表飄逸，芭蕉可代表跌宕，木棉可代表蒼勁，還可自圓其說，但終不免只是一種主觀的「靈感」或「心血來潮」而已。最感遺憾的是自己不會畫畫，否則我除這一篇小文外，還可以增加一張畫，而且可能一時有興趣，還可以再加上一首歪詩！

熱帶果國的皇族

「濃」似乎是熱帶最顯著的一種特性，草木大小小，葉子的綠，都濃到發黑的地步；樹蔭有太濃的反光，海風有太濃的水分，天空和海水常常藍得飽和，令人看了心裏感到沉重，固不必說，而且連陽光的白色也濃得沒道理，而變了質似的。在熱帶，常有「喘不過氣來」的感覺，我想，這種「濃」未必不是一種主要的壓力。

「濃」的結果，便是膩。油多了，膩，太甜了，也膩，終於「倒了胃口」，於是我們常聽見在祖國生長的老華僑們慨歎南洋的東西吃得沒味道，「雞沒有鷄味，肉沒有肉味，青菜炒了吃不甜，煮了湯味又不清。」

上面的一段話，算是要引到「熱帶的水果」這題目上來的。因為要談熱帶的果子，便不能不提「濃」。熱帶水果中幾乎找不出所謂「味很清」的一種，全是濃得吃了會發膩的。然而，假如你住久了，慣於「濃」，衝過了「膩」這一關，也就不難辨得出各種果子的味道，也有濃淡的，

深淺程度。

溫帶的人比較熟知熱帶有兩種金色的奇異美果：香蕉（雖然知道香蕉「炸」了，變成炸香蕉 Pisang Goreng 也好吃的，恐並不多）和波羅（鳳梨）。芒果的香味好些人知道，但已較少，至於其他的則更是從未聽過了。說起來一定使人奇怪，在熱帶水果中，上述三種的地位都並不高，而香蕉且可說毫無地位。被尊為「果中之王」的叫做「榴槤」，「果中之后」叫做「山竹」，其次便是紅毛丹，杜果，波羅蜜，木瓜等。

就外形而言，熱帶水果多是相當醜陋，面目不大清秀的，尤其是它們的國王。

明朝馬歡「瀛涯勝覽」中蘇門答臘條「有一等臭果，番名賭爾焉，如中國水雞頭（按：即芡實）樣，長八九寸，皮生尖刺，熟則五六瓣裂開，若爛牛肉之臭，內有栗子大酥白肉十四五塊，甚甜美可食。」所提到的「臭果」，即榴槤。馬來名 Durian（Duri 爲刺，故亦可意譯爲刺果），較近似的譯音應爲「賭里焉」，因閩南人「D」與「L」音常混用，故即變成榴槤了。亦有譯爲「流連」者，王大海海島逸志：「流連樹如羊桃，實大如柚，剖之肉顆顆如雞肉，色白如核，其香濃濁不堪，婦人嗜之，華人且掩鼻而過焉。」謝清高的「海錄注」則稱之爲「流連子」。

榴槤爲落葉喬木，植七八年後高可四十公尺，每年結實兩次（五六月與十一、二月），有時

也可結實三次，每株每次多者可產千餘顆。果生於枝之粗處，多者一枝可長到數顆，小者如柚，大者如西瓜，如人頭，直徑可達一呎左右。皮厚一公分許，滿生尖刺，刺長者半吋餘，熟時作土黃色。榴槤熟了會自落，不能去採，「山芭」中常有小孩，坐大半天等待榴槤的落下，剛剛走過樹下被擊中的，那就不堪設想了，好在據說榴槤也很懂人道，能顧慮到這一點，多半是在夜裏落。榴槤剖開後，內分爲數莢，肉即在莢內，二三顆至五六顆不等。肉色有白有黃，以黃者爲上；肉質細者有如乳酪，如冰淇淋；其味，喜吃者說是有醉人的香味，初來南洋的則多說「很臭」。中國人說有藥味，白種人則說有如蔥蔥味。A. R. 華萊士在其「馬來羣島遊記」（照商務出版的呂金錄譯本）中說：「老旅行家林斯特在一五九九年所撰的文字內說道：『一切嘗過這種香味的人都以爲它的香味勝過世界上一切別的水果』。而 Dr. Paludanus 又加上幾句：『這種水果含有一種熱而濕的性質。對那些不會吃慣的人，當初不免有一種類似窗蔥的臭氣。但是他們一經嘗過後，就以爲這種水果勝過一切了。土人給它以各項的尊稱，極力褒揚它，並且替它賦詩……』」

上面王大海僅說「婦人嗜之」，不確。事實上土人及在南洋住久的一般華人歐人都喜歡吃，現且已成爲一種常用的冰淇淋原料了。華人尚有一句諺語說：「榴槤來，紗籠脫」，那就是寧願當了紗籠去買榴槤吃的意思。不過，迄今仍未能「登大雅之堂」，大旅館大餐廳沒有人吃，也是

事實，大概是因其味道太濃，也在空中停留得太久的緣故。

馬來亞各大城市中的大水果店，雖然也賣榴槤，但照馬來人傳統的吃榴槤方式，還得在街上蹲在道旁吃。榴槤上市時，道旁（尤其是小市鎮中）即零零落落疊了許多堆熟透的果王。賣榴槤者左手一塊粗布（用以護手）右手一把削尖的木刃（用以撬開榴槤殼），不斷在叫喚。顧客便三三兩兩蹲在周圍（有的也備有小凳），伸出三指，把一顆顆金黃色的軟肉送進嘴裏。滿街飄浮着濃重的榴槤香，細細一聽，還可聽得見吮舔手指的噴噴聲，街道上講價的講價，揸嘴的揸嘴，頓然變成一個露天餐館，顧客不斷地來來往往。

關於榴槤，頗有一些荒誕而有趣的、不知那一個好事者捏造的傳說。一種說法是：有一天，三保太監鄭和在路上忽然肚子感到很脹，拉了一泡屎，盛在鞋子裏，掛在樹上。土人見了，便好奇地問他是什麼東西。他隨便扯個謊道：「是一種美果」。說也奇怪，那泡屎果真就成了果子。土人吃了大讚味道之美，又問他叫什麼，鄭和說：「叫流連。」另一種說法是這樣：三保太監在爪哇時，受了土人的氣，便撒了一泡屎在榴槤樹旁邊，而從那時起，所有南洋的榴槤便都有了屎味了。此外還有一種所謂「較合科學」的說法，謂初來南洋者，如第一次吃得下榴槤的，便可在南洋住得久，「流連得久」，甚至「流連忘返」，成為「南洋伯」，否則不久即將回到祖國去。

還在心理學上似乎勉強還講得通。這裏順便還可以介紹介紹象的吃榴槤方法：據說，當象發現了榴槤，即先將它放在叢草間來來去去的滾，以至榴槤的週身都包滿了草葉，而後才把它整個團團吞下去。最妙的是，當排洩出來後，它仍然完好如故，可食，而且還有特別風味，馬來半島上的土人沙蓋人極嗜之。這種說法當然會引起許多疑問，但確也有幾個作家及獵者言之鑿鑿。

「果中之后」的山竹，或作山竺，馬來人叫做「檳吉柿」(Mangis)，英名 Mangsteen 馬來亞華僑多稱之爲「檳桔」，馬歡瀛涯勝覽爪哇國條內即有「檳吉柿」之名，清謝清高海錄注中之新埠條，稱爲「茫姑生」，王大海則譯爲「望楔」，他在海島逸志中描寫道：「望楔，樹如山茶，實如石榴，皮黑肉白，味甜多漿，消渴，殼可染布。」其貌雖然也一樣不揚，身材倒是比榴槤苗條些，她只有蘋果一般大，蒂綠而大，皮無刺，其厚佔半徑的一半，具有很健康的深紫色或暗紅色，有如石榴，皮的汁也是紫色的，染在衣服上很不容易洗掉，故可用以染布。榴槤全身披著硬刺的盔甲，身材又魁梧，頗有武人風度，山竹名字既較女性化，身段苗條結實，較頂寬邊的綠帽子，比之爲南國女郎也很恰當。還有，山竹的肉潔白而甜糯，影如蒜頭，比較而言，其味可算是熱帶水果中最「清」的一種，吃多了不太容易感到膩。

名旅行家安娜·福卜斯曾這樣歌頌山竹：「這種美果是所有美食樂趣的結晶，微妙地適口，

真是一首芬芳的短詩。如地上能長有更多此種果子，則將再無需教堂和監獄，因為那時將不會有罪惡了。」她可說是崇拜山竹最熱狂的信徒了。

談到山竹，便不能不同時提到山竹樹，凡是見過山竹樹的，相信都不易忘掉。山竹樹不甚高，十至廿五公尺不等，樹皮黑色，樹冠作尖塔形，它的枝條幾乎看不到，給人深刻印象的就是它的葉子。那種綠得濃、綠得黑、綠得油、綠得藍、綠得勻、綠得濃、綠得厚的程度，我從未在別種樹上見過。葉橢圓形，大如掌，但厚而硬，看來似是金屬鑄成的，風過處，或下一陣急雨，便不難從它身上聽到鏗鏘的奇異樂聲。我忘不了那一個雨夜，拿着手電筒，從一個山竹園中走過，好幾次我實在忍不住要停下來，傾聽那種時而大胆有力，時而柔和絮語的音樂。

榴槤當熱帶果國的皇帝，似乎並無異議，至於皇后則頗有歧見，除山竹外，也有人擁護「紅毛丹」的，另有些人則以為只有「杜果」才配當皇后。我個人是反杜果派，覺得紅毛丹也只適合於當情人，因為她只有外貌，而且缺乏那一份端莊。

紅毛丹，馬來名 Rambutan（意譯應為髮果），照理應音譯為「藍毛丹」或「藍補丹」，但因其表皮叢長有紅色的毛狀物，故華僑就其形、色、音，而呼為紅毛丹（閩南語「紅」讀為 ang），真所謂能顧到各方面的譯名了。（雖然實際上，黃色的紅毛丹也有不少。）